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LENT PROPERTY GROUP LIMITED

新天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0)

二零二六年中期業績公佈

新天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9,617	153,824
銷售及服務成本		(65,045)	(144,957)
毛利		14,572	8,867
其他收益	4	2,126	6,438
分銷成本		(2,968)	(4,04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6,299)	(19,31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508	563
發展中物業減值虧損		—	(1,850)
持作出售之已竣工物業減值虧損		(6,256)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8,300)	(35,300)
融資成本	5	(733)	(795)
除稅前虧損	6	(17,350)	(45,441)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113)	6,325
期內虧損		(17,463)	(39,116)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7,463)	(39,116)
非控股權益		—	—
		<u>(17,463)</u>	<u>(39,116)</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61	(2,104)
		<u>61</u>	<u>(2,104)</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61</u>	<u>(2,104)</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7,402)</u>	<u>(41,220)</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402)	(41,220)
非控股權益		—	—
		<u>(17,402)</u>	<u>(41,220)</u>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3.39) 分	(7.60) 分

簡明綜合財政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84,984	393,284
廠房及設備		5,505	5,922
使用權資產		2,940	3,920
無形資產		2,340	2,73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36,261	135,753
		<u>532,030</u>	<u>541,609</u>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		230,319	229,013
持作出售之已竣工物業		1,203,778	1,262,697
應收賬款	9	1,575	3,7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973	106,711
可退回稅項		17,268	17,268
受限制銀行存款		69,688	5,3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689	60,395
		<u>1,640,290</u>	<u>1,685,19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87,596	115,3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6,237	49,064
合約負債		189,599	192,742
租賃負債		1,995	1,951
稅項撥備		420,824	418,782
		<u>746,251</u>	<u>777,863</u>
流動資產淨值		<u>894,039</u>	<u>907,3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26,069</u>	<u>1,448,939</u>

簡明綜合財政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31	2,039
借款	11	33,256	33,256
遞延稅項負債		104,671	109,131
		<u>138,958</u>	<u>144,426</u>
資產淨值		<u>1,287,111</u>	<u>1,304,513</u>
權益			
股本	12	4,703	4,703
儲備		1,282,208	1,299,6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286,911</u>	<u>1,304,313</u>
非控股權益		<u>200</u>	<u>200</u>
權益總額		<u>1,287,111</u>	<u>1,304,51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如適用)計量的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

除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在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確定本集團之三個(二零二五年：三個)產品及服務系列為經營分部，茲述如下：

- (a) 物業發展，包括銷售已竣工物業；
- (b) 物業投資，包括租賃投資物業；及
- (c) 物業管理，包括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此等經營分部乃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之基礎進行監察並據此作出戰略決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外界收益	<u>68,867</u>	<u>5,347</u>	<u>5,403</u>	<u>79,617</u>
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u>(3,114)</u>	<u>(5,197)</u>	<u>1,885</u>	<u>(6,426)</u>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508
融資成本				(733)
所得稅開支				(113)
未分配開支				(12,041)
未分配收入				<u>1,342</u>
期內虧損				<u>(17,463)</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外界收益	<u>142,603</u>	<u>6,332</u>	<u>4,889</u>	<u>153,824</u>
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u>(992)</u>	<u>(32,912)</u>	<u>427</u>	<u>(33,477)</u>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563
融資成本				(795)
所得稅抵免				6,325
未分配開支				(15,097)
未分配收入				<u>3,365</u>
期內虧損				<u>(39,116)</u>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				
內收入的確認時間				
一個時點	68,867	—	—	68,867
隨時間	—	—	5,403	5,403
	68,867	—	5,403	74,270
其他來源收益				
租金收入	—	5,347	—	5,347
合計	68,867	5,347	5,403	79,617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全部收益均來自中國內地。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				
內收入的確認時間				
一個時點	142,603	—	—	142,603
隨時間	—	—	4,889	4,889
	142,603	—	4,889	147,492
其他來源收益				
租金收入	—	6,332	—	6,332
合計	142,603	6,332	4,889	153,824

4.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79	501
以物業抵應付建築成本之收益	1,601	3,073
其他	446	2,864
	<u>2,126</u>	<u>6,438</u>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之利息	654	696
租賃負債之利息	79	99
	<u>733</u>	<u>795</u>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無形資產攤銷	390	—
已售物業成本	58,862	138,095
物業管理服務成本	3,519	4,763
稅項及其他徵費	1,506	1,130
廠房及設備折舊	1,125	1,3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980	980
持作出售之已竣工物業之減值虧損	6,256	—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開支	(3,258)	(5,100)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開支		
中國－企業所得稅－期內稅項	995	1,662
中國－土地增值稅－期內稅項	2,655	(10)
中國－預扣稅	913	2,000
	4,563	3,652
遞延稅項		
－期內抵免	(4,450)	(9,977)
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	113	(6,325)

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業務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就中國內地業務作出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在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基礎下按25%(二零二五年：25%)的稅率計算。

由本集團開發供中國境內銷售的物業須繳納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乃就增值額按介乎30%至60%的累進稅率繳納。

根據有關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除非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溢利獲稅務條例或安排寬減，否則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應收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息須按10%繳納預扣稅。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獲得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明書，並符合「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的條件。因此，就中國預扣稅而言，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二零二三曆年起已採用5%的預扣稅率。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7,463,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39,116,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14,656,827股(二零二五年：514,656,827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應收賬款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629	3,836
減：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	(54)	(54)
應收賬款－淨值	<u>1,575</u>	<u>3,782</u>

董事認為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乃由於經查察後該等款項均於短期內到期。

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按相關租約條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u>1,575</u>	<u>3,782</u>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日	75,390	96,216
91至180日	—	—
181至365日	—	10,000
超過365日	<u>12,206</u>	<u>9,108</u>
	<u>87,596</u>	<u>115,324</u>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於要求時償還。應付賬款一般自開票日期起即時到期支付。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來自正在進行訴訟案件的潛在申索金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0,000元)。

11. 借款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計入以下各項之借款：		
應償還之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		
—一年內	—	—
—一年後但兩年內	—	—
—兩年後但五年內	33,256	33,256
計息借款總額	33,256	33,25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本集團擁有浮息銀行借款，須於二年至五年(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年至五年)內償還及按中國人民銀行五年期貸款基準利率加0.55%之浮動利率計息。利息每年重定。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之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為4.5%(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該等貸款以投資物業及一名董事(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之個人擔保作抵押。

1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00	500,000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514,656,827	5,147 4,703

13. 股息

本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概覽

新天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自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於中國完成收購多項房地產項目股權以來，本集團於中國從事(i)物業開發，(ii)物業投資及(iii)物業管理業務。

收益及毛利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益及毛利分別為人民幣79.6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前期間」)的收益及毛利為人民幣153.8百萬元及人民幣8.9百萬元。

就交付廣州新天半山及徐州林安智慧產業園所售總建築面積(「總建築面積」)分別約900平方米(「平方米」)及2,700平方米(前期間：900平方米及17,500平方米)的物業分別確認收益人民幣44.5百萬元及人民幣23.6百萬元(前期間：人民幣49.0百萬元及人民幣93.6百萬元)。雜項物業的零星銷售額為人民幣80萬元，然而，並無來自揚州智慧生活城的銷售收益。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全國樓市均價溫和下行，核心一線及強二線城市的優質及改善型物業量價率先企穩，行業結構性分化凸顯。

廣州豪宅市場分化與全國趨勢相若，天河區頂豪量價穩健，而白雲區高端物業價格支撐力弱於天河核心區。本集團旗艦項目新天半山坐擁南湖稀缺山湖景觀，意向客群以本地資深企業主及頭部高管為主，實地看盤後普遍認可項目品質。在售半山墅餘貨及山頂道兩大別墅組團，面積與總價居於區內高位。因客群購置決策審慎，致使項目成交週期偏長，交易價格彈性高於區域同類高端物業。認購及合約銷售額，與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相同。

於報告期間，徐州房地產市場處於溫和調整、低位修復階段，當地房地產政策維持寬鬆。雲龍區作為城市核心功能板塊，市場韌性相對較強，有利本集團旗下徐州智慧產業小鎮餘貨之去化。認購及合約銷售額，與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相若。而以剛需剛改產品為主導的揚州廣陵區，在購買力、去化活躍度與價格韌性上，綜合市場表現弱於徐州雲龍區。本集團上年度處置揚州智慧生活城項目B地塊的地價款已全額存入共管賬戶，報告期間末啟動了項目剩餘5棟物業外牆工程。期內並沒有自項目錄得收入或合約銷售。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荔灣區批發鞋業租賃市場運行平穩，較二零二五年下半年行情更穩。期內線上批發零售額增長，帶動租戶擴租提活度，對沖線下客流波動。本集團旗下天倫鞋業交易中心受短期租務調整影響，期內租金收入輕微下降，而截至期末出租率已小幅回升。天倫鞋業交易中心及其他集團出租物業的租金收入和物業管理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60萬元(前一期間：人民幣750萬元)及人民幣410萬元(前一期間：人民幣370萬元)。

分銷成本、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於報告期間，鑒於本集團業務及銷售收縮，本集團審慎優化成本管控並精簡非核心經營開支。分銷成本、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至人民幣19.3百萬元(前一期間：人民幣23.4百萬元)。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林和村重建項目為舊村改造項目，位處廣州天河區商業中心，鄰近廣州東火車站。該項目由本集團及新鴻基地產集團分別擁有30%及70%權益的聯營公司(「該聯營公司」)進行。所有商業及住宅單位均已於過往年度售出及交付。期內錄得來自停車位的小額收益及銀行利息收入。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溢利為人民幣0.5百萬元(前一期間：人民幣0.6百萬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及物業組合減值虧損撥備

我們已考慮上文「收益及毛利」一段所述因素以及獨立物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投資物業錄得公平值虧絀人民幣8.3百萬元(前一期間：人民幣35.3百萬元)，主要來自本集團天倫鞋業交易中心。就新天半山若干未出售單元錄得減值虧損撥備合共人民幣6.3百萬元(前一期間：就揚州項目撥備人民幣1.9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輕微減少至人民幣0.7百萬元(前一期間：人民幣0.8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抵免

報告期間錄得所得稅開支，而前一期間則錄得所得稅抵免，主要由於土地增值稅增加，因確認遞延稅項抵免而被部分抵銷。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由於毛利小幅增加、嚴格管控成本以及就本集團物業組合計提的減值虧損撥備減少，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前一期間的人民幣39.1百萬元收窄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7.5百萬元。

前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受行業整體市場環境影響，本集團於廣州、徐州及揚州之在售物業現金回籠進度未達預期。展望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受境內外宏觀政治經濟多重因素疊加，房地產市場仍存在若干不穩定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旗下新天半山低密度豪宅項目，因單位物業總價處於同區高端，成交轉化週期相對較長。本集團將視乎後續整體資金需求與多項物業銷售的資金回籠狀況，審慎評估是否採取諸如適度放寬合理議價區間、增加市場推廣資源投放、優化示範單位裝潢配置等措施，以加快存量別墅去化效率。揚州項目現時銷售表現淡靜，待預期在二零二七年上半年外牆工程竣工及相關收尾工作完成後，本集團將結合當地市況，系統性研究優化去化策略之可行方案。

近期國內稅務機關加強各類稅費徵管力度，本集團旗下已竣工多時、銷售進度符合相關徵管規定之項目，有機會被要求啟動稅費清算清繳程序。本集團早前已就相關潛在稅務負債足額計提撥備，該等撥備倘進入實際支付階段，將相應增加本集團階段性營運資金需求。疊加揚州項目待支付工程進度款、廣州及徐州項目後續陸續結算之工程款項，本集團階段性資金壓力有所上升。

為應對上述潛在資金需求，本集團將加快推進徐州項目餘下少量存量物業之去化工作，同步梳理處置部分非核心資產，並審慎評估不同融資渠道之可行性以避免大幅議價出售貴重物業，在鞏固本集團流動資金安全墊之餘，亦為市況調整階段可能出現的潛在優質投資機遇預留備用資金。

本集團後續將配合行業政策與市場環境動態調整經營策略，維持本集團整體營運平穩向好之態勢。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人民幣2,172.3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26.8百萬元)，分別由權益總額約人民幣1,287.1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04.5百萬元)及總負債約人民幣885.2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22.3百萬元)撥資。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裕營運資金，足以應付業務所需，且具備充裕財務資源，可在未來投資良機出現時，提供所需資金。

本集團之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致使其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之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約40.7%(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4%)。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為人民幣33.3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3百萬元)，按中國人民銀行五年期貸款基本利率上浮0.55%之浮動利率計息。

外匯風險

本集團已售商品及服務的收益及成本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其他重大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平均匯率及收市匯率分別為1港元兌人民幣1.13454元及1港元兌人民幣1.15134元。本集團並未採取任何對沖措施。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為人民幣361.8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9.7百萬元)已作抵押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38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名)僱員，其大部份常駐在中國。全體僱員之薪酬均按業內慣例及根據現行勞工法例釐定。於香港，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提供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按表現派發之花紅及強制性公積金。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有關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資本承擔之詳情將載於中期報告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已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董事會負責為本集團釐定及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表現。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管理層不時向董事會呈報以供彼等審閱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各項政策及常規，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以及僱員行為。

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C.2.1條

本公司現時並無委任行政總裁。鑒於本集團之經營狀況，董事會相信董事會現時之架構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勢領導，以迅速作出決策及制訂有效策略，對本集團有利。

再者，本集團業務之日常運作由本公司該等執行董事及管理層分擔。因此，於董事會層面應有清晰之職責劃分，以確保權力及授權之均衡，不致權力僅集中於任何一位人士。

審閱賬目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賬目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佈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760hk.com)及聯交所網站。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刊載及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新天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高濱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高濱先生及羅章冠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寒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偉雄先生、麥耀棠先生及霍志達先生組成。